

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交银施罗德现金宝货币市场基金 于 2017 年“国庆节” 假期前暂停及节后恢复大额申购(定期定额投 资)公告

1.公告基本信息

基金名称 交银施罗德现金宝货币市场基金

基金简称 交银现金宝货币

基金主代码 000710

基金管理人名称 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
公告依据 《交银施罗德现金宝货币市场基金基金合同》、《交银施罗德现金宝货币市场基金招募说明书》等

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、金额及原因说明

暂停大额申购起始日 2017 年 9 月 29 日

暂停大额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17 年 9 月 29 日

限制大额申购金额(单位:元) 1,000,000

限制大额定期定额投资金额(单位:元) 1,000,000

暂停大额申购(定期定额投资)的原因说明

根据中国证监会《关于 2017 年部分节假日放

假和休市安排的通知》(证监办发〔2016〕111

号)的精神,10月1日(星期日)至10月8日(星

期日)为上海证券交易所和深圳证券交易所

节假日休市,2017年10月9日(星期一)起照

常开市。为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,根

据有关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相关规定,决

定对本基金暂停大额申购(定期定额投资)。

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交银现金宝货币 A 交银现金宝货币 E

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00710 002918

该分级基金是否暂停大额申购(定期定额

投资) 是 是

注:除了对单笔金额在人民币 100 万元以上(不含 100 万元)的申购申请(含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发起的申购申请)进行限制外,对于当日单个基金账户累计申购金额在人民币 100 万元以上(不含 100 万元)的申购申请(含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发起的申购申请,本基金 A、E 两类基金份额申请金额并予以合计),本基金管理人也有权拒绝,不予确认。

2.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

(1) 本基金暂停大额申购(定期定额投资)期间,其他交易业务仍照常办理,详情请查阅相关公告。

(2) 自 2017 年 10 月 9 日起,本基金所有销售网点恢复办理本基金的大额申购(定期定额投资)业务,届时不再另行公告。

(3) 根据中国证监会《关于货币市场基金投资等相关问题的通知》(证监基金字[2005]41 号)有关条款的规定,投资者于 2017 年 9 月 29 日赎回的本基金基金份额将于 2017 年 10 月 9 日起不再享受本基金的分配权益,但仍享有赎回当日和整个节假日期间本基金的收益。投资者于 2017 年 9 月 29 日提交的申购有效申请将于 2017 年 10 月 9 日进行确认,并自确认成功日起享有本基金的分配权益。假期前未确认的交易申请、未到账的赎回款项等,将于 2017 年 10 月 9 日起继续处理。

特别提示：

（一）投资者于 2017 年 9 月 27 日赎回的本基金基金份额将于 2017 年 9 月 28 日起不再享受本基金的分配权益，赎回资金将于 2017 年 9 月 29 日从基金资产划出，但由于资金划转周期，有可能 2017 年 10 月 9 日之后才能到账。投资者于 2017 年 9 月 28 日赎回的本基金基金份额将于 2017 年 9 月 29 日起不再享受本基金的分配权益，但赎回资金将于 2017 年 10 月 9 日从基金资产划出。

（二）请投资者及早做好交易安排，避免因交易跨越“国庆节”假期带来不便及资金在途的损失。如有疑问，请拨打客户服务热线：400-700-5000（免长途话费），021-61055000，或登陆公司网站 www.fund001.com，www.bocomschroder.com 获取相关信息。

风险提示：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、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，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，也不保证最低收益。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。投资有风险，敬请投资者认真阅读基金的相关法律文件，并选择适合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。

特此公告。